



# “如果打包回去了，好像请不起一顿饭似的”

## 线下餐饮浪费现状调查



本店最低消费 1580元



- 不科学的消费心理和方式、精细化管理程度不够、缺乏节俭意识是造成餐饮浪费的主要原因
- 只有餐饮服务经营者与餐饮外卖平台多承担信息公开和提示责任，与消费者高效沟通，才有助于消费者作出合理判断，更好地防止出现食品浪费现象
- 鼓励对实施“光盘行动”的消费者给予奖励或者优惠。相比于对浪费行为进行罚款，用正面引导和鼓励可能效果更好，也容易让消费者接受

### 最低消费助长浪费 打包问题亟须重视

从事销售工作的北京人宋超经常在外应酬，据他反映，有时候浪费与商家制定的“包间费”“最低消费”等不合理规则密不可分。逼得顾客多点菜，造成了大量浪费。

去年7月，宋超邀请同事和客户吃饭，他们15人来到北京闹市口大街一家饭店吃饭，提前预订了一个包间。点餐时，宋超被告知包间最低消费为800元。点了7道菜后，他粗略算了下不够800元，于是又点了两道菜，最终消费900多元。

“那饭店菜量挺大的，正常情况下，5个人点五六道菜，大概四五百元就够了。但有最低消费的限制后，就不得不多点几道菜了。”宋超回忆说，当天的饭桌上有将近一半的菜都浪费了。

采访过程中，记者在某美食平台上随机挑选了几家带有包间的餐厅，询问是否有最低消费限制。结果打包间基本都有最低消费，如湘融府餐厅明确提出包间消费最低800元，鑫百万烤鸭店则称一般包间没有最低消费，但豪华包间则需要最低消费1200元。甚至有餐厅不仅包间，连订靠窗的观景位都有最低消费。

但也有餐厅正在努力遏制浪费现象，这主要集中在自助餐。

在北京市双桥某商场的一家自助餐厅里，记者发现，按照店内规则，入店需先交50元押金，就餐完毕经店员签字确认没有浪费后，可以凭小票退还押金。根据规定，浪费100克食物需要罚款10元，浪费200克就罚款20元……

据店员介绍，罚款措施有一定成效，店内浪费现象较少。正说着，有顾客将吃不完的食物扔到垃圾桶内，被店员看见后立即上前劝导：“这样做是不允许的，如果浪费食物，按规定需要交罚款。”

而这种方法也并非总能奏效。记者看到，在附近另外一家自助火锅餐厅里，同样设置了浪费食物要罚款的提示牌，但似乎效果不大。很多顾客会将剩余的肉、虾等，一股脑地倒进火锅汤里，假装完成了“光盘”。

此外，记者采访发现，打包问题也需要引起重视。

安徽省消保委发布的《2020安徽餐饮行

业浪费情况调查报告》显示，月家庭收入的高低不是导致餐饮浪费的决定因素，讲面子、爱虚荣的心理作祟和不良饮食习惯才是餐饮浪费的主要诱因。比如外出就餐者“很少”和“从不”主动打包者占65.75%，餐饮单位设置最低消费的现象也未杜绝。

在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一家餐厅，一桌顾客结束用餐打算离席，在尚未清理的餐桌上，红烧鱼、炸鸡、石锅菜等菜品都留下了许多。餐厅服务员上前询问是否需要打包，其中一名顾客回答：“不了，带着也不方便。”

该服务员告诉记者，餐厅是提倡“光盘”行动的，但一般只有当顾客提出打包需求时，服务员才会准备餐盒打包，因为对于有些客人来说，提醒反而让其不高兴，“这次主动提醒是因为看到剩得实在是有许多”。

29岁的唐先生是北京一家IT公司的职员，每周末都会和朋友一起下馆子改善伙食。碍于情面，唐先生每次点菜时总会多点几道菜，但如果有剩菜一般很少打包。“有时是朋友买单，总不能吃人家一顿饭还要打包回去；要是我买单的话，就更不好意思了，如果打包回去，好像请不起一顿饭似的。”

“实际上，就算打包了，又有多少人回去后真的把这些剩菜吃了，可能很多人最后还是扔掉了。”北京市民韩先生说。

**与其处罚不如引导 推动消费转型升级**

在走访中，一些餐厅负责人也表达了自己的“难处”：对于顾客的浪费食物行为，劝导效果不佳，处罚也很难落实，怎么办？

业内人士认为，与其处罚不如正面引导，相比于对浪费行为进行罚款，用正面引导和鼓励可能效果更好，也容易让消费者接受。《北京市反食品浪费规定》也提到，鼓励对实施“光盘行动”的消费者给予奖励或者优惠。

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教授郑凤田说，如果服务员劝导消费者，好像是在替消费者作决定。另外，中国人也比较讲究脸面，在这种文化的作用下，劝导的方式会让不少消费者觉得受到了冒犯。餐厅可以通过提供多样化的选择，满足消费者

的需求，比如提供小份菜，有些餐厅也可以提供分餐服务，既保证饮食安全，又可以符合每个人的食量。

值得注意的是，制止餐饮浪费正从口头呼吁逐渐落实到法律法规层面。继反食品浪费法公布实施后，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2021年10月印发了《粮食节约行动方案》，再次提出要坚决遏制餐饮消费环节浪费。

中科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研究员成升魁说，虽然现在餐饮浪费整体上还比较严重，但自从出台八项规定之后，公款吃喝得到了有效遏制。当下，中国经济正朝着高质量发展迈进，饮食消费也应该提高质量，如主动提示消费者适度消费。但实践中的主动性多见于节约消费等信息上墙的“象征性合规”，而未在消费者点餐环节进行提示。“对于这些义务的履行，反食品浪费法的威慑力度相对较小，只是责令改正或给予警告。如果不足以威慑餐饮服务经营者懈怠采取反食品浪费的举措，餐饮环节的浪费依旧会久治而不愈。”

“消费者也应该理性消费，毕竟得罪消费者对于经营者而言并非明智之举。因此，法律也规定了以奖励等方式助推消费者的节约选择，这些安排可以与商家为促销采取的会员制度、优惠券等相结合。”孙娟娟建议道。

在河北农业大学副教授孙娟娟看来，餐饮环节的反浪费需要多元共治。一方面，餐饮服务经营者有义务采取措施防止浪费，如主动提示消费者适度消费。但实践中的主动性多见于节约消费等信息上墙的“象征性合规”，而未在消费者点餐环节进行提示。“对于这些义务的履行，反食品浪费法的威慑力度相对较小，只是责令改正或给予警告。如果不足以威慑餐饮服务经营者懈怠采取反食品浪费的举措，餐饮环节的浪费依旧会久治而不愈。”

“消费者也应该理性消费，毕竟得罪消费者对于经营者而言并非明智之举。因此，法律也规定了以奖励等方式助推消费者的节约选择，这些安排可以与商家为促销采取的会员制度、优惠券等相结合。”孙娟娟建议道。

**聚焦主业提质效**

2021年，屯昌县检察院对所有涉黑涉恶案件做到全部提前介入引导侦查，特别是刘德州“6·16”案件提前介入引导侦查10余次，向公安机关提出侦查意见60余条。

“我们紧紧围绕省检察院重点工作和核心业务考核指标精准发力，狠抓办案工作，各项业务指标有了明显提升，多项办案数据位居全省前列，呈现出向上向好的态势。”宁丽说。

该院特别注重人文关怀，组织召开青年干警座谈会，搭建沟通联系的桥梁，坚持谈心谈话制度，及时掌握干警思想动态，突出文化育检，开展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组织开展篮球赛、演讲、朗诵比赛、户外拓展、集体包饺子等活动，丰富干警警营文化生活，打造干警的精神家园。

屯昌县检察院通过开展检察文化建设，以文化展现风采，以文化激励工作，打造检察特色文化品牌。2021年，该院制作的《大道之行 明察唯检》短视频获得省检察院第二届“检魂杯”视频比赛优秀奖，案例视频《坚守》获得三等奖。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期间，屯昌县检察院把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做好学习教育、查纠整改、总结提升“三个环节”及“回头看”工作，整合推进政治、党史、警示教育、英模“四项教育”，打造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检察铁军。

漫画/李晓军

### 调查动机

针对基层院建设常抓常弱实际，2020年10月，各省级检察院按照最高人民法院要求，梳理出全国129个薄弱基层检察院。海南省屯昌县人民检察院就是这129个薄弱基层院之一。

2021年年底，海南省各级检察院59项案件质量主要评价指标中，屯昌县人民检察院27项排名全省前三，薄弱基层院一跃成为先进基层院。仅仅一年时间，屯昌县检察院为何能够实现华丽转身？带着这一问题，记者进行了深入的调查采访。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 本报通讯员 郑 婕

# 就一年，这家基层检察院华丽转身

## 海南省屯昌县检察院“脱薄争先”背后

配齐配强领导班子，进一步优化班子结构；多次召开党组专题会议，深入剖析相对薄弱的原因，认真研究对策；赴先进院“取经”，签订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协议；广泛开展“素质培优”活动，干事创业、“比学赶超”的气氛日益浓厚……自被确定为全国129个薄弱基层检察院之一以来，海南省屯昌县人民检察院坚持“靶向治疗”，攻坚“薄弱”，仅仅用一年时间就打了“翻身仗”。

截至2021年年底，海南省各级检察院59项案件质量主要评价指标中，屯昌县人民检察院27项排名全省前三，有25项同比上升。屯昌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宁丽近日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近一年来，屯昌县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加强基层检察院建设的意见》，按照《海南省人民检察院开展“三帮一”活动加强相对薄弱基层检察院建设实施方案》要求，对标先进找差距，狠抓整改促提升，奋力推动各项检察工作迈上新台阶，交出了一份亮眼的“脱薄争先”工作成绩单。

### 党建引领焕面貌

“将党史学习教育和检察工作深度融合，从抗美援朝精神中汲取力量……”2021年10月19日晚上，屯昌县检察院机关党委组织全体党员干警集中观看历史题材影片《长津湖》。

去年以来，屯昌县检察院始终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契机，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业务，推进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党建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

该院选举产生新一届机关党委，通过党组（委）书记、支部书记上党课，邀请海南大学教授等专家授课，举办庆祝建党100周年“永远跟党走”诗歌朗诵会，到母瑞山、南田革命根据地等地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干警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修养，以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脱薄争先”。

“我们坚持党建引领，丰富活动载体，搭建活动平台，抓实抓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让业务工作更更体现政治要求，切实把党建与业务的深度融合落在贯彻上级理念、提升办案质效、推动社会治理上，取得了良好效果。”宁丽表示。

2021年，屯昌县检察院荣获屯昌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知识应知应会党史知识竞赛“集体二等奖”，第二党支部获评屯昌县“先进基层党组织”，1名干警获评海南省直机关党建课题调研论文三等奖，3人（次）被评为屯昌县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共青团干部。

屯昌县检察院还以“作风整顿建设年”和“查堵点、破难题、促发展”活动为契机，把党风廉政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持续深入开展政治教育、警示教育、英模教育，引导干警心有所戒、行有所止，筑牢廉洁从检的思想防火墙。严格落实“三个规定”等重大事项记录报告制度，如实记录报告过问插手干预检察办案等事项。

同时，办理的督促保护烈士纪念馆行政公益诉讼案等两个案例入选全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办理的民事监督案获省检察院民事检察业务大比武活动“优秀法律文书奖”。

屯昌县检察院坚持向科技要警力，以科技化、信息化引领检察工作现代化。完成远程接访及提讯室、公开智能听证室建设，完成办公大楼分级保护、庭院安防设备全覆盖，检察业务应用系统2.0版、移动办公OA系统、检察官智能化考评系统全面落实，实现掌上移动办公系统全覆盖。

民之所盼，政之所向。屯昌县检察院把群众满意作为出发点落脚点，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对涉罪未成年人的教育挽救，为了更好地让两名涉罪未成年人回归社会，该院成立帮教小组，并与附条件不起诉人签订帮教协议，建立被考察人定期汇报制度，持续跟踪帮教。

宁丽介绍说，屯昌县检察院始终将“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贯穿检察工作全过程，围绕县委工作大局，依法履行检察职能，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切实解决了一批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屯昌县检察院多次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邀请社会各界代表走进检察院，广泛听取人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和疑难问题。该院领导班子成员“我为群众办实事”解决实际问题任务清单，带着问题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调研，带动干警把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思想成果转化成为群众办实事的具体行动。

2021年以来，该院共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40件，制定便民利民措施18条，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7件，发放司法救助金8.5万元，依法履行公益诉讼职责，推行“司法救助+脱贫攻坚+特殊人员重点保护”工作模式，全面推开公开听证工作。

### 文化育检树品牌

针对海南自贸港建设对检察队伍专业化建设提出的新要求，屯昌县检察院通过领导干部上讲台、检察官进课堂等方式，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干警综合素质。2021年12月15日下午，该院举办刑事业务培训讲座，宁丽进行业务授课。

“我们把加强检察文化建设作为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有力抓手，纳入全院整体工作决策部署，大力开展检察文化建设，不断丰富检察文化内涵，完善检察文化工作机制，充实检察文化载体，以文化育人，以文化提升管理水平，促进检察工作提质增效。”宁丽说。

屯昌县素有“画乡”的美誉。屯昌县检察院以屯昌特色油画为主，科学确定每个楼层的文化主题，打造检察油画长廊。以检察职业精神塑造为主线，引导干警树立“忠诚、为民、担当、公正、廉洁”的检察职业价值观。

该院特别注重人文关怀，组织召开青年干警座谈会，搭建沟通联系的桥梁，坚持谈心谈话制度，及时掌握干警思想动态，突出文化育检，开展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组织开展篮球赛、演讲、朗诵比赛、户外拓展、集体包饺子等活动，丰富干警警营文化生活，打造干警的精神家园。

屯昌县检察院通过开展检察文化建设，以文化展现风采，以文化激励工作，打造检察特色文化品牌。2021年，该院制作的《大道之行 明察唯检》短视频获得省检察院第二届“检魂杯”视频比赛优秀奖，案例视频《坚守》获得三等奖。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期间，屯昌县检察院把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做好学习教育、查纠整改、总结提升“三个环节”及“回头看”工作，整合推进政治、党史、警示教育、英模“四项教育”，打造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检察铁军。